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1月10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现场会议于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亲自参会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若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情况

经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嘉兴市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申请8,000万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同时嘉兴云达以其自有的在建工程（含土地）为该借款做抵押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19年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